

公司代码：601228

公司简称：广州港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将 2017 年度可分配利润 526,050,975 元的 40%，按照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分配。按照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93,180,000 股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含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共需支付股利 210,568,1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港	60122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楚江	林镜秋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
电话	020-83052510	020-83052510
电子信箱	gzgdb@gzport.com	gzgdb@gzpor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集装箱、煤炭、粮食、钢材、汽车、金属矿石、油品等货物的装卸及物流等业务，主营业务较为突出，其中港口装卸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

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通过提高装卸效率、完善装卸工艺，提供优质的港口及相关配套服务吸引货源到港，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以港口作业包干费的形式与货主或船东签订相关协议，利用公司完整的生产作业系统和组织管理系统，完整的码头及物流设施和配套的机械装备系统，完整独立的信息化运营、管理和网络系统为客户提供优质港口装卸及物流和港口辅助业务等服务。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港口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2017年以来，世界经济进入复苏轨道，全球贸易量有所回升，市场需求增长，中国港口发展所处大环境有所改善。据交通运输部公告的统计数据显示，2017年，全国沿海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90.57 亿吨，同比增长 7.1%；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11 亿标准箱，同比增长 7.7%。

从港口行业发展来看，“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有利于继续扩大我国与沿线国家的贸易规模，沿海和“一带一路”沿线港口企业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但受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等因素的影响，干散货和油品需求增速放缓；国际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将对港口航运企业产生较为不利的影响。同时，新一轮由政府主导的港口整合正在加快推进中，更多的区域性或省内大范围的整合，合并后的港口集团或将由市区级的港口竞争逐渐演化成省级竞争关系。此外，以信息平台，自动化码头等为代表的信息技术应用也推动港口转型升级，智能化的码头将成为未来港口发展的新业态。

公司依托珠三角和广东省经济腹地，借力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和南沙自贸区建设，在广州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并着力聚焦企业经营质量和效益，持续提升公司发展空间。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2,125,268,721.05	20,966,893,777.21	5.52	19,878,907,651.63
营业收入	8,307,740,031.70	7,737,387,220.54	7.37	6,712,608,09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054,673.31	670,878,813.58	3.90	672,492,45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2,269,275.95	617,086,200.56	4.08	652,151,20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79,901,799.23	9,996,328,232.31	20.84	9,459,353,82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1,030,189.57	1,099,817,895.41	34.66	684,241,22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1	6.90	减少0.79个百分点	7.2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33,494,471.56	2,162,312,723.83	1,947,546,453.84	2,364,386,38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936,688.89	191,527,392.76	208,283,267.10	134,307,32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5,984,586.24	182,300,934.31	199,537,841.84	104,445,91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18,622.13	399,542,261.54	652,569,268.06	288,100,037.8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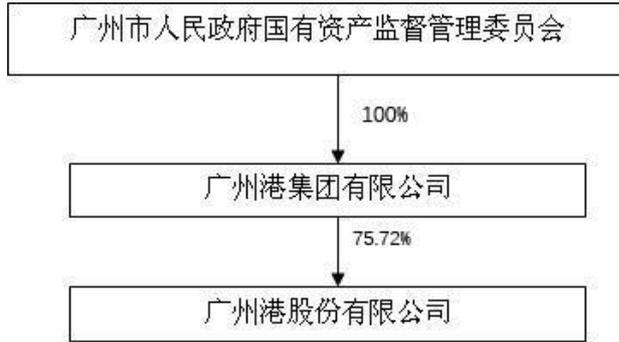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2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0,8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增减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0	4,689,599,114	75.72	4,689,599,114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0	246,582,088	3.98	246,582,088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0	244,105,940	3.94	244,105,940	未知		国有法人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0	148,092,603	2.39	148,092,603	未知		国有法人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00,000,000	1.61	100,000,000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0	66,120,255	1.07	66,120,255	未知		其他
张超		4,560,000	0.0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1,340	0.05	0	未知		其他
张虹		3,200,700	0.0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良墩		2,083,500	0.0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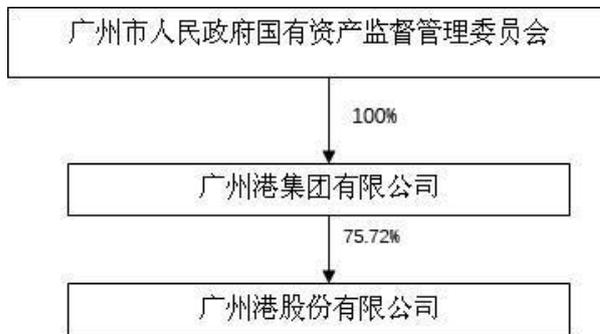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	16粤港01	136396	2016-05-27	2021-05-27	1,200,000,000	3.0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券								
---	--	--	--	--	--	--	--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按年付息，报告期内的付息工作已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完成。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公司债券聘请了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作为资信评级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债券评级为 AAA 级。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8.05	45.80	-7.7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8	0.23	0.05
利息保障倍数	5.67	5.57	0.10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是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三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公司积极发挥广州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的主力军作用，认真对照目标，制定措施，扎实工作，全面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发展目标和任务，为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作出了积极贡献。

(1) 港口生产实现新跨越。2017 年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 4.37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1726 万 TEU，同比增长 9.7%和 9.2%；其中，商品车同比增长 28.3%，外贸煤炭同比增长 26.1%，外贸进口钢材同比增长 20.0%，内贸粮食同比增长 39.4%，河砂同比增长 457.2%，集装箱外贸重箱同比增长 8.0%，内贸重箱同比增长 16.4%。公司全年完成营业收入 830,774 万元，同比增长 7.37%，利润总额 110,191 万元，同比增长 5.59%。广州港全港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2000 万标箱、滚装汽车突破 100 万辆，广州港作为华南地区最大的综合性主枢纽港地位进一步巩固。

(2) 港口通过能力持续提升。南沙三期集装箱码头建成投产，公司新增集装箱年处理能力 570 万标箱。茂名广港码头、海嘉和近洋汽车码头、南沙港铁路正加快建设，新沙 11#-12#泊位、南沙四期集装箱码头、南沙粮食通用码头粮食筒仓二期工程、南沙国际物流中心（南区）等重点项目的前期报批工作正加快推进，珠江东岸码头扩能挖潜工程推进顺利。

(3) 港口聚集辐射显著增强。2017 年，公司新增外贸班轮航线 12 条、穿梭巴士支线 6 条，

新建萍乡、成都两个内陆港/办事处。截至 2017 年底，集装箱班轮航线已达到 136 条（国际外贸班轮航线 91 条）、“穿梭巴士”支线 60 条、内陆无水港（办事处）27 个，覆盖全国 8 省 30 市，同时在美国、欧洲各设立海外办事处，辐射能力和行业影响力显著增强。

（4）合资合作深入开展。通过资本和业务手段，加强在珠三角经济腹地布局，在物流、拖轮、冷链等方面加强与相关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控股了近洋汽车码头公司。

（5）智能绿色港口建设成效显著。2017 年实施了集装箱场桥油改电、抑风挡尘墙建设、散粮装卸系统、装卸船机抑尘除尘改造、散货密闭运输系统、船舶岸电设施等环保项目 19 项，环保投入金额超过 1 亿元，环保改造成效较显著，基本实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良性循环。制定了绿色港口五年行动计划、新一轮港容港貌整治方案、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工作方案，提出了港口信息化建设规划，各项工作方案正在逐步落实。在全国沿海港口率先组建研究院，入选广州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基于物联网的信息化处理技术在港口生产和运作管理中得到广泛应用。

（6）综合实力持续增强。按照现代化企业改革思路，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调整，大力推进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效能和资源配置效应，多元化业务协同发展显著提升，资产总额、业务收入稳步上升，企业盈利能力逐年提升。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登陆 A 股主板市场，为公司搭建起资本运作的平台。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842,878,623.46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48,929,995.28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4,380,406.73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2,319,309.51 元,2017 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1,577,584.01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2,373,403.6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广州港南沙港务有限公司

广州港南沙港务有限公司

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港能发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港隆报关有限公司

广州港盛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恒德公正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恒太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港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港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港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港船务有限公司
广州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州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华南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港仓储运输有限公司
衡阳港铁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港航投资有限公司
茂名广港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市通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小虎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海港拖轮有限公司
广州广港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海港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广州金港汽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港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港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港合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贵州海铁陆港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近洋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汽车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国际冷链有限公司
广州易港达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年报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董事长：蔡锦龙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4月28日